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心秀
電話：03-8462860 分機569
電子信箱：theshow102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0365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輔3303國小數學共備研習工作坊公告 (376550000A_1150036509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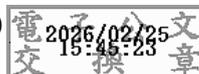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推動計畫-（輔3-3-03）花蓮縣114學年國小教師教學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」，請核予貴校參加師長公（差）假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（一）研習時間：115年3月21日（六）9時至16時10分止。
 - （二）研習地點：花蓮縣宜昌國民小學
 - （三）研習對象：本縣公立國小代理代課教師、3年內初任教師及現場教師。
- 三、請逕至教師研習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550826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(含附件)



115/02/25



1150000756